

证券代码：874309 证券简称：声蓝医疗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云南声蓝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云南声蓝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李巍
- 会议主持人：李巍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程序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,9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  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本次股东大会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应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，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必须经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目前审计工作已经完成，为此公司编制了《云南声蓝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云南声蓝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、2024-014）。

#### 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【4,900,00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【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在全体董事任职期间，董事会整体规范运作独立性强，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制度行使权力、履行义务，“三会”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，并能较好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# 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【4,900,00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【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公司在总经理的引导下，各项工作开展顺利。经过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，在公司管理、经营、文化建设等各方面取得了较大进步，公司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，社会信誉进一步提高。

2.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【4,900,00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【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《云南声蓝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【4,900,00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【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《云南声蓝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 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【4,900,00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【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未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,296,675.46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,888,914.95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5,00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5,00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6 股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8,000,000 股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### 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【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反对股数【4,900,00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【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未通过《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6 股，共预计派送红股 8,000,000 股，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额将发生变更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修订条款对照如下：

| 修订前                 | 修订后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：五百万股。    | 第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：一千三百万股。    |
| 第十条 公司注册资本：五百万元人民币。 | 第十条 公司注册资本：一千三百万元人民币。 |

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【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反对股数【4,900,00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【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，公司与关联方李巍预计关联交易如下：

| 关联交易类别 | 主要交易内容            |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（元） |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（元）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其他     | 主要为租赁关联方的房产，支付租赁费 | 750,000.00       | 652,000.00          |
| 合计     | -                 | 750,000.00       | 652,000.00          |

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【650,00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【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方李巍需回避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,296,675.46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,888,914.95 元，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2,736,376.88 元。

提请公司以应分配股数 5,000,000.00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6 股，以资本公积向参与分配的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4 股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4 股，无需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同时提请公司根据 2023 年权益分派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| 修订前                 | 修订后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：五百万股。    | 第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：一千五百万股。    |
| 第十条 公司注册资本：五百万元人民币。 | 第十条 公司注册资本：一千五百万元人民币。 |

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【4,900,00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【0】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云南君晟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曹文云、陈淦春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声蓝医疗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云南声蓝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》

云南声蓝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0 日